

国融证券

关于广东酷乐互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国融证券作为广东酷乐互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生产经营	重大亏损或损失	是
2	其他	其他（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	否
3	其他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否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主办券商在对广东酷乐互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2023 年半年报审核过程中，发现其财务报告中，截止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29,732,372.72 元。公司实收股本为 12,650,000.00 元，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2、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收到广东省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2022）粤 1971 民初 14269 号。根据判决书中描述，公司与广东网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24 日签订了两份《房屋认购协议书》，约定原告将位于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业西路 14 号广东网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中心项目中的第总部分离式研发办公，5 幢办公楼的总房价为 6742696 元，6 幢办公楼的总房价为 7485288 元。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24 日、7 月 28 日累计向广东网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支付了购房款¥4,200,000 元（大写肆佰贰拾万元整）；2015 年 7 月 30 日，广东网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指定的第三方向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罔飏累计转账¥3,200,000元（大写叁佰贰拾万元整）；陈罔飏于2015年7月31日将该¥3,200,000元（大写叁佰贰拾万元整）转入公司账户；公司于2016年8月4日向广东网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支付第二期购房款¥2,000,000元（大写贰佰万元整）；2017年5月8日向广东网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支付第三期购房款¥2,000,000元（大写贰佰万元整）。

根据(2022)粤1971民初14269号民事判决书，广东网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指示的第三方向陈罔飏支付3,200,000.00元，截止至2023年6月30日，广东网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已根据判决偿还公司全部购房款，其中支付给陈罔飏的3,200,000.00元冲抵购房款，截止至2023年6月30日，陈罔飏尚未偿还公司3,200,000.00元，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罔飏占用公司资金3,200,000.00元。

3、公司于2023年5月15日收到广东省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下发的民事判决书（2022）粤1971民初14269号。公司未能在收到广东省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判决书后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未按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存在被监管部门处罚的风险。

三、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并将持续关注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请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慎重做出投资决策，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酷乐互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民事判决书（2022）粤 1971 民初 14269 号》

国融证券

2023 年 8 月 30 日